

主动公开

特急

佛山市人民政府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佛市三防〔2018〕145号

佛山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关于台风 I 级应急响应降为 II 级 的通知

各区三防指挥部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9月16日19时第22号台风“山竹”中心位于阳江市阳东境内，距离我市100公里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4级（42米/秒），预计“山竹”将以30公里左右的时速向西偏北方向移动，强度缓慢减弱。根据当前台风形势，市三防指挥部于9月16日20时将防台风I级应急响应降为防台风II级应急响应，《佛山市防台风全民动员令》同时解除。按照防台风II级应急响应要求，学校

维持停课，各地区和部门要继续做好已转移人员的安置工作，密切关注水雨风情的后期发展，继续加强应急值守工作，并做好各类险情应急处置，落实台风暴雨引发的城市内涝、地质灾害等次生灾害的防御工作，按防台风“五个百分百”的要求，认真做好各项防汛防风工作。

